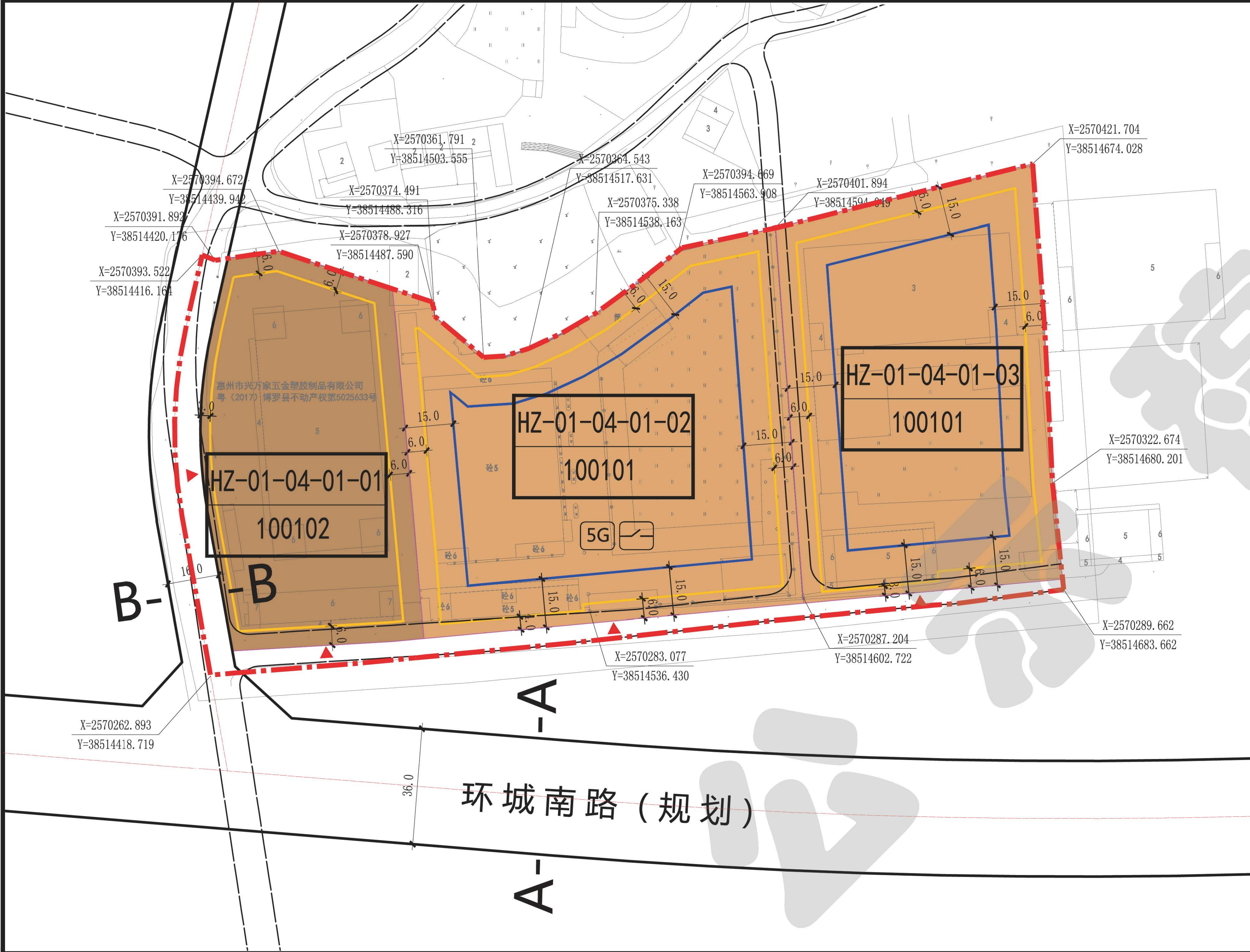


博罗县湖镇镇HZ-01-04-01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草案）



地块规划控制指标表												
地块编码	用地用海分类代码	用地用海分类名称	地块面积(m²)	容积率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m²)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比例(%)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建筑面积占总建筑面积比例(%)	建筑系数(%)	绿地率(%)	市政公用设施/公共服务设施	停车位配建标准	备注
HZ-01-04-01-01	100102	二类工业用地	7162	≥1.0	≥7162	≤7%	—	≥30	20	—	每100m²计容建筑面积≥0.2个。	博国土资(用地)挂字[2016]16号规划设计条件告知书
HZ-01-04-01-02	100101	一类工业用地	12041	≥1.6	≥19266	≤7%	≤15%	≥40	10-20	5G通信基站机房及配套 设施1处,每处建筑面积 ≥35m²;配电网开关站1 处,建筑面积≥60m²。	厂房每100m²计容建 筑面积≥0.3个,行 政办公及生活服务 设施每100m²计容建 筑面积≥1.0个。	—
HZ-01-04-01-03	100101	一类工业用地	9916	≥1.6	≥15866	≤7%	≤15%	≥40	10-20	—		—

风玫瑰比例尺

区位图

图例

一类工业用地

二类工业用地

100101 用地代码

HZ-01-04-01 地块编码

15 距离标注

坐标点

机动车出入口

A-A 道路断面标注

30.00 规划标高

10 道路宽度

规划道路

现状道路/弹性道路

多层建筑红线

高层建筑红线

地块界线

规划范围

5G 5G基站及配套设
施

配电网开关站

说明：

1、本图则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1985国家高程基准，图则尺寸均以米计。

2、规划用地性质依据《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执行。

3、本图则对细分土地之使用性质、土地使用兼容性、容积率、计容积率建筑面积、建筑限高、建筑系数、绿地率等有关要求进行控制。

4、配套机动车停车位需满足《惠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23年）的相关要求，配套建设相关设备设施。

5、绿色建筑方面需按照《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50378-2019）、《广东省绿色建筑条例》、《广东省绿色建筑评价标准》（DBJ/T15-201-2020）、《关于推进我县绿色建筑发展的通知》（博住建函[2021]191号）等文件的要求。

6、有关装配式建筑要求应按照《惠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进一步明确装配式建筑实施范围的通知》（惠住建函[2023]11号）的要求执行。

7、地块建设除需满足本规划地块控制指标的要求外，还必须遵守国家及广东省相关法规、规范等的规定。

道路断面图

B-B道路标准横断面图

A-A道路标准横断面图